

合同编号：



SNXCZ2400364EGN00

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综治视联网 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服务项目合同

SNXCZ2400364EGN00

甲方：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

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综治视联网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综治视联网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项目内容：提供会场视频会议系统服务工作，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会场高清视频会议连接服务，确保甲方会场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正常运行及正常显示。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书；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澄清、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SNXCZ2400364EGN00

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仟柒佰贰拾]元整，人民币小写[199720.00]元整，其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伍元零玖分]，小写人民币[188415.09]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叁佰零肆元玖角壹分]，小写人民币[11304.91]元。税率6%。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包含人员工资、人员福利、人员保险、加班费及完成项目实施所需要的各种费用）。

四、付款方式

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交付验收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仟柒佰贰拾]元整，人民币小写[199720.00]元整。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户名：[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账号：[61001902900052506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64115468D]

地址：[西安市高新路56号]

电话：[029-88214949]

五、内容及要求：

5.1 服务目标：提供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综治视联网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服务工作。

5.2 服务内容：乙方提供会场视频会议系统服务工作，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会场高清视频会议连接服务，确保甲方会场视频会议系统接入正常运行及正常显示。

5.3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六、质量保证：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完成系统建设工作，系统运行 5 个日历日后甲方在 3 个日历日内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证书；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七、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

合同编号：



SNXCZ2400364EGN00

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项目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西安。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西安市雁塔区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李靖

[2024]年[12]月[19]日

乙方：陕西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2024]年[12]月[19]日

SNXCZ2400364EGN00